公司代码:603019 公司简称:中科曙光

曙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半年度报告摘要

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一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科曙光	603019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聂华	王伟成
电话	010-56308016	010-56308016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东北旺西路8号院36号楼	北京市海淀区东北旺西路8号院36号楼
电子信箱	investor@sugon.com	investor@sugon.com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9,643,035,046.86	10,087,454,247.20	-4.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319,500,705.41	3,146,776,444.60	5.49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3,937,002.77	-621,570,577.02	不适用
营业收入	3,405,216,243.80	2,159,419,506.07	57.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6,252,589.81	67,740,942.05	115.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1,415,166.12	59,005,928.99	21.0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51	2.32	增加2.19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3	0.11	109.0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3	0.11	109.09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83,60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北京中科算源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1.32	137,075,796	0	无	0
北京思科智控股中心	国有法人	4.41	28,360,510	0	无	0
历军	境内自然人	3.90	25,106,426	0	无	0
聂华	境内自然人	2.89	18,559,164	0	质押	3,400,000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转持二户	国有法人	2.33	15,000,000	0	无	0
天津天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4	11,804,420	0	无	0
杜梅	境内自然人	1.76	11,317,028	0	无	0
葛卫东	境内自然人	1.56	10,005,000	0	无	0
史新东	境内自然人	1.09	6,991,500	0	质押	4,85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移动互联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8	5,032,707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科算源与思科智存在关联关系(双方关联关系详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第五章第七部分),其他股东未知是否有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不适用

二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近年来,围绕国家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国内各行业信息化相关重大项目陆续启动,对自主可控的新一代信息技术相关产品与服务的需求显著提升。在此背景下,公司继续加大研发投入,进行营销资源整合,提升产品品质,各项主营业务稳步发展。

2018年,在公司董事会的科学规划与决策下,管理层积极贯彻落实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各项决议,行使公司章程赋予的各项职能,尽职尽责、高效实施、团结带领全体员工共同努力,围绕主营业务开展了卓有成效的工作,促进了公司持续稳定发展。

2018年1-6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4.05亿元,同比增长57.69%;利润总额1.72亿元,同比增长93.3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46亿元,同比增长115.90%;扣非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0.71亿元,同比增长21.03%。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工作如下:

1、围绕主营业务加大技术和产品研发投入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针对高端计算机、存储、云计算、大数据、自主软件等开展研发工作,掌握了大量高端计算机、存储和云计算领域核心技术,在本领域实现国内领先并达到国际先进水平。

2017年6月,公司与南京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署《投资合作框架协议》,建设运营“中科曙光(南京)研究院暨东部产业基地”项目。加强“百城百行”的解决方案创新及新技术应用创新。

2017年10月,公司与青岛崂山区开展相关产业合作,在青岛成立中科曙光国际信息产业有限公司,将建立“中科曙光全球研发总部基地”,开展先进计算、人工智能、大数据等相关产品研发。

2017年末,公司与中国科学院控股有限公司、昆山高新集团有限公司等单位合作成立中科可控信息产业有限公司,在安全可控领域积极布局。

2、推进“数据中国”战略,实施核心技术与商业模式双创新

公司在2015年初提出的“数据中国”战略,制定了从技术到商业模式的全面创新方案,致力于由硬件设备提供商逐步向领先的数据综合服务商进军。2016年,公司在强化核心技术创新的同时,积极探索商业模式创新,推出“数据中国加速计划”,建设“城市云品牌连锁”、“智慧城市联合体”,云服务、大数据服务能力显著提升。

2017年,公司启动“数据中国智能计划”,继续深化“大计算”和“大数据”两大核心业务体系,全面布局人工智能,实施“城市云中心”、“先进计算中心”双平台联动,围绕先进计算领域进行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全面创新。旨在运用新一代智能计算技术,加速数据转换成智慧知识及智能服务,从而更快实现“让全社会共享数据价值”的愿景。

3、向上游延伸,致力于突破核心技术困局

随着我国对通用信息化技术的全面掌握,制约本行业进一步发展的瓶颈主要是行业上游对核心技术的高度垄断。公司致力于形成完整的、全自主可控的新一代信息技术体系,寻求改变上游受制于人的局面。2017年1月,国家发改委同意公司等建“先进微处理器国家工程实验室”,2017年9月,获批核高基重大专项“超级计算机处理器研制”,为公司后续突破核心技术困局创造了良好条件。

4、向下游延伸,孵化创新型企业

公司在“四个大数据”方面进行全面部署,为产品技术与行业应用的深度结合创造了良好局面。公司瞄准重点领域,与拥有深度行业积累的战略伙伴一起,成立创新型企业,谋求对细分行业领域的深入参与。公司在环保大数据领域投资中科三清,在空天大数据领域投资航天星图,面向安全大数据领域设立子公司曙光网安,孵化了一批创新型企业。

5、参与国家大项目建设

依托公司在高性能计算领域的深厚积累,公司积极参与国家大科学装置“地球系统数值模拟装置”的前期预研与立项申请,该装置建成后,将大幅提升我国大气、环保、海洋等诸多领域的创新能力,成为地球科学领域重要的共享平台、大数据聚集平台、创新与产业化平台。该项目于2017年3月获得国家发改委立项批复,近期将正式开工建设。

2017年,公司申报了国家发改委2018年“互联网+”重大工程“面向深度学习应用的开源平台建设及应用项目”,2018年1月获得立项批复。该项目将研究面向深度学习应用的开源平台关键技术,研制开源平台系统软件,完成图像识别、语音识别、自然语言理解、城市智慧服务、科学大数据等10类以上的人工智能应用示范验证。

2018年6月,公司获批工信部“2018年智能制造综合标准化与新模式应用项目”,研发建设“自主可控先进计算设备智能工厂”。

6、提升品牌影响力

报告期内,公司不断加强品牌建设,品牌影响力持续提升,荣获“2017中国互联网经济年度品牌”、“2017中国ICT产业领军企业”、“2017年度中国ICT产业影响力企业”、“2017年中国互联网经济年度品牌”、“2017中国大数据百强企业”、“2017中国最佳学习型企业”等诸多荣誉。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019 证券简称:中科曙光 公告编号:2018-048

曙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和材料已提前发出。

(三)本次董事会会议于2018年8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

(四)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

(五)本次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李国杰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补充预计2018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5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关联董事历军先生、聂华先生回避表决。

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曙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603013 证券简称:中科曙光 公告编号:2018-049

曙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和材料已提前发出。

(三)本次监事会会议于2018年8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会议方式召开。

(四)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

(五)会议由尹雨立主持。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认真审阅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出具审核意见如下:

1. 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 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够真实地反映出公司上半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 在公司监事会提出本意见前,没有发现参与2018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4. 保证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承诺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补充预计2018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特此公告。

曙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603019 证券简称:中科曙光 公告编号:2018-050

曙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

根据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1063号文件《关于核准曙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不超过7,500.00万股。公司于2014年10月24日至2014年10月29日实际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7,500.00万股新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5.29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96,75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48,250,000.0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48,500,000.00元。上述募集资金于2014年10月29日全部到位,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4]第711245号《验资报告》。

截至2018年6月30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的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已注销。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表: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348,500,000.00
减:累计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349,482,888.35
其中:以前年度投入金额	349,482,888.35
本年度投入金额	0.00
补充流动资金	0.00
等于: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金额	-982,888.35
加:尚未支付的发行费用	0.00
加:累计收到的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1,147,238.45
其中:以前年度金额	1,147,238.45
本年度金额	0.00
减:销户转出金额	164,350.10
等于: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0.00

注1:销户转出金额164,350.10元为账户剩余利息,销户时已转入基本户。

注2: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金额-982,888.35元,为累计使用募集资金金额大于募集资金净额的部分,资金来源是募集资金账户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支出后的余额。

(二)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曙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3146号)核准,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采用非公开发行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3,023,970.00股(每股面值1元),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32.54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399,999,983.8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24,073,023.97元,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1,375,926,959.83元。上述募集资金于2016年6月15日全部到位,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6]第711768号《验资报告》。

截至2018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余额如下: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1,375,926,959.83
减:累计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345,441,648.21
其中:以前年度投入金额	793,023,864.21
本年度投入金额	152,417,784.00
补充流动资金	400,000,000.00
等于: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金额	30,485,311.62
尚未支付的发行费用	
加:累计收到的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2,517,502.55
其中:以前年度金额	2,130,832.58
本年度金额	386,669.97
减:销户转出金额	27,957.14
等于: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32,974,857.03

注:募集资金净额小于初始存放金额的部分为发行费用。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并严格执行《曙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的规定,公司就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于2014年11月13日分别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浦益支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承德道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解放北路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及保荐机构中信建投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就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于2016年6月15日分别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及保荐机构中信建投签订了《曙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上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募集资金的使用和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履行均未发生违规问题。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

截至2018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专户的余额如下:

开户名称	募集资金开户银行	账号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用途
曙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天津分行浦益支行	77200155260000052	0.00	活期存款	ParaStor300并行分布式云存储项目
曙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天津承德道支行	20000009139800001647739	0.00	活期存款	CloudView2.0云计算管理系统项目
曙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天津解放北路支行	441120100100227178	0.00	活期存款	补充流动运营资金
曙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天津分行营业部	692354534	0.00	活期存款	补充流动运营资金
合计:			0.00		

注:兴业银行天津解放北路支行账户(账号:441120100100227178)和中国民生银行天津分行营业部账户(账号:692354534)均于2015年6月16日注销,北京银行天津承德道支行(账号:20000009139800001647739)于2016年6月15日注销。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天津分行浦益支行(账号:77200155260000052)于2016年6月29日注销。

2.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

截至2018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专户的余额如下:

开户名称	募集资金开户银行	账号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用途
曙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天津分行浦益支行	77200154800000891	32,974,857.03	活期存款	环境质量监测分析预警一体化系统项目
曙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天津分行营业部	697694596	0.00	活期存款	偿还银行借款
合计:			32,974,857.03		

注:中国民生银行天津分行营业部(账号:697694596)于2016年8月17日注销。

三、本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附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无。

(三)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

2014年11月24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12,000.00万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截止至2015年11月19日,公司已将上述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15年12月4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4,000.00万元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截止至2016年3月23日,公司已将上述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截至2018年6月30日,公司累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16,000.00万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累计已归还16,000.00万元。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履行了必要的程序,并按照有关法规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及时归还,未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使用需求。

2.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

2016年6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营运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8.00亿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截止至2017年6月5日,公司已将上述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17年6月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 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6.00亿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截止至2018年5月2日,公司已将上述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18年5月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4.00亿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截至2018年6月30日,公司累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18.00亿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累计已归还14.00亿元。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履行了必要的程序,并按照有关法规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及时归还,未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使用需求。

(五)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无。

(六)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七)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无。

(八)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无。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无。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

特此公告。

曙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8月28日

附表一:

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曙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348,500,00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49,482,888.3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1)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2)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3)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4)=(3)-(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5)=(3)/(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ParaStor300并行分布式云存储项目		100,000,000.00		100,546,504.14	0.00	100,546,504.14	0.00	100.00	2016年4月	10,851,736.58	是	否
Cloud-View2.0云计算管理系统项目		100,000,000.00		100,436,384.21	0.00	100,436,384.21	0.00	100.00	2016年4月	19,520,323.02	是	否
补充流动资金		148,500,000.00		148,500,000.00	0.00	148,500,000.00	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348,500,000.00		349,482,888.35	0.00	349,482,888.35	0.00			30,372,059.60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根据2014年11月24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司用12,000.00万元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批准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根据2015年12月4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司用4,000.00万元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批准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截至2018年6月30日,公司累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16,000.00万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累计已归还16,000.00万元。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注4:“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的差额资金来源是募集资金账户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支出后的余额。

附表二:

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曙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1,375,926,959.83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52,417,784.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45,441,648.2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1)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2)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3)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4)=(3)-(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5)=(3)/(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环境质量监测分析预警一体化系统		1,000,000,000.00		569,514,688.38	152,417,784.00	569,514,688.38	0	56.95	2019年10月	37,090,577.87		否
偿还银行借款		375,926,959.83		375,926,959.83	0.00	375,926,959.83	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1,375,926,959.83		945,441,648.21	152,417,784.00	945,441,648.21	0			37,090,577.87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6年6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8亿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2017年6月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6.00亿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2018年5月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4.00亿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截至2018年6月30日,公司累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18.00亿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累计已归还14.00亿元。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证券代码:603019 证券简称:中科曙光 公告编号:2018-051

曙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1064号文核准,曙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8月6日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1,120万张,每张面值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12,000万元,扣除保荐与承销费用700万元后,由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于2018年8月10日汇入公司设立的可转债募集资金专户。上述到位资金再扣除律师、会计师、资信评级、信息披露及发行手续费等其他发行费用合计251.2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111,048.8万元。

上述募集资金到账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18]第ZG11685号)。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签订情况和募集资金专户的开立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和部门规章的有关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公司于2018年8月27日在北京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户存储银行”)及保荐机构中信建投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该《三方监管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定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的开立及存储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	账户名称	账 号	金额(元)	用途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浦益支行	曙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77200078801200000315	1,113,000,000.00	统一架构分布式存储系统项目

三、《三方监管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及保荐机构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银行签署的三方监管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1、公司在募集资金专户存储银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该专户仅用于公司“统一架构分布式存储系统”募集资金投向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2、公司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银行应当共同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支付结算办法》、《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

3、中信建投作为公司的保荐人,应当依据有关规定指定保荐代表人或其他工作人员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

中信建投承诺按照《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及公司制订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事项履行保荐职责,进行持续督导工作。

中信建投可以采取现场调查、书面问询等方式行使其监督权。公司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银行应当配合中信建投的调查与查询。中信建投每半年度对公司现场调查时应当同时检查专户存储情况。

4、公司授权中信建投指定的保荐代表人贾新、陶玉瑶可以随时到募集资金专户存储银行查询、复印公司专户的资料;募集资金专户存储银行应当及时、准确、完整地向其提供所需的有关专户的资料。保荐代表人向募集资金专户存储银行查询公司专户有关情况时应当出具本人的合法身份证明;中信建投指定的其他工作人员向募集资金专户存储银行查询公司专户有关情况时应当出具本人的合法身份证明和单位介绍信。

5、募集资金专户存储银行按月(每月5日前)向公司出具真实、准确、完整的专户对账单,并抄送给中信建投。

6、公司1次或12个月以内累计从专户支取的金额超过5,000万元且达到发行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的20%的,公司应当及时以传真方式通知中信建投,同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

7、中信建投有权根据有关规定更换指定的保荐代表人。中信建投更换保荐代表人的,应当将相关证明文件书面通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银行,同时按协议的要求书面通知更换后保荐代表人的联系方式。更换保荐代表人不影响本协议的效力。

8、募集资金专户存储银行连续三次未及时向公司出具对账单,以及存在未配合中信建投调查专户情形的,公司可以主动或在中信建投的要求下单方面终止本协议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因募集资金专户存储银行上述行为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9、中信建投发现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银行未按约定履行协议的,应当在知悉有关事实后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书面报告。

10、协议自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银行、中信建投三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至专户资金全部支出完毕并依法销户或三方协商一致终止协议并销户之日起失效。

特此公告。

曙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603019 证券简称:中科曙光 公告编号:2018-052

曙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充预计2018年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预计关联交易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会对关联方形成较大的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关联交易概述

曙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3月2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详见公告:2018-008)。除上述已预计并履行审批程序的2018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外,根据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及实际情况,公司需新增与关联方广西中科曙光云计算有限公司、中科可控信息产业有限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并对将要超出已履行审批程序的日常关联交易做出补充预计。

(二)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18年8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补充预计2018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历军先生、聂华先生在该议案表决过程中回避了表决。本次预计关联交易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并发表独立意见:

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对公司提交的《补充预计2018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对照相关法律、法规进行了认真审查,认为公司补充预计的2018年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系公司日常经营所需且根据自愿、平等、互惠互利的原则进行交易,充分利用关联方拥有的资源为本公司的生产经营服务,降低公司的运营成本,同时获取公允收益,有利于公司日常经营业务的持续、稳定进行,符合公司及股东的长远利益。同意公司补充预计的2018年日常关联交易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公司补充预计的 2018年日常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正常经营行为,符合公司生产经营和发展的实际需要。公司日常关联交易行为符合国家的相关规定,在定价政策遵循了公平、公正、诚信的原则,不会损害中小股东的利益。在召集、召开审议日常关联交易议案的会议程序上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审议此项关联交易时,关联董事实行了回避原则。

(三)2018下半年补充预计关联交易金额和类别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补充预计金额(万元)	2018年年初预计金额(万元)	2018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前述关联方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万元)
销售产品及外包服务	广西中科曙光云计算有限公司	4000	1500	448.07
销售产品及外包服务	中科可控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3500	2000	1,623.64
合计		7500	3500	2,071.71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关联方名称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万元)	经营范围	主要财务数据	关联关系
广西中科曙光云计算有限公司	2016/09/27	31000	云软件的服务、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生产、加工计算机软硬件;计算机系统集成服务;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系统、电子产品(除国家专控产品)、音视频软硬件产品及系统、办公及工业自动化设备、通信设备(除国家专控产品);新能源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	截止至2017年12月31日,总资产54,220,208.13元,净资产27,887,164.27元,收入总额43,983,532.08元,归母净利润8,421,344.05元。	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的公司
中科可控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2017/12/27	100000	电子信息技术及软件开发;计算机及其零配件、模具的研发、生产、销售;计算机系统集成;研究、开发、设计及封装集成电路芯片;物业管理;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机械设备租赁;自有房屋租赁。	截止至2017年12月31日,总资产为224,842,757.29元,净资产为224,842,757.29元,收入总额0元,净利润-628,940.82元。	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的公司

关联人经营正常,财务状况和资信较好,具备履约能力,以往关联交易付款正常,未出现过坏账风险。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定价原则

公司与关联人之间的交易均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依据市场公允价格确定。关联交易协议在实际销售时具体签署。

四、关联交易的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可以协助公司和关联方利用各自技术和市场等方面的优势,实现优势互补和资源共享,符合公司业务特点和业务发展的需要。

本次预计的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以购销活动为主,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制度的规定,是在公平原则下合理进行的高度市场化行为,不会对公司的独立运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形成不利影响,没有损害本公司及股东的利益,且占同类业务比例较低,对公司的独立性不会造成损害和影响,不会对关联方形成较大的依赖。

特此公告。

曙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8月28日

公司代码:601163 公司简称:三角轮胎

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三角轮胎	601163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钟丹芳	于元忠
电话	0631-5305527	0631-5305527
办公地址	山东省威海市青岛中路56号	山东省威海市青岛中路56号
电子信箱	jqgc@triangle.com.cn	jqgc@triangle.com.cn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4,703,725,589.18	14,586,282,334.09	0.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092,470,450.72	8,007,295,727.05	13.55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8,285,688.30	-101,787,454.56	235.86
营业收入	3,679,685,961.25	4,082,393,653.13	-9.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1,066,629.22	271,918,470.52	-26.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3,543,044.51	212,137,296.47	-27.6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48	3.41	减少0.93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5	0.34	-26.4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5	0.34	-26.47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万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72,434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三角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6.84	45,473.975	45,473.975	无	
中国重汽集团济南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22	4,178.9417	0	无	
丁玉华	境内自然人	3.46	2,771.505	2,771.505	无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转持二户	其他	2.50	2,000	0	无	
单国玲	境内自然人	1.92	1,533.275	1,533.275	无	
侯汝成	境内自然人	1.67	1,333.748	1,333.748	无	
王文浩	境内自然人	0.87	693.322	693.322	无	
驰发电动车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7	374.1818	0	质押	190
桂林橡胶机械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29	229.4065	0	无	
威海橡胶化工进出口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21	164.7	0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一、三角集团与丁玉华、单国玲、侯汝成、王文浩及重汽投资间存在关联关系:1、丁玉华通过所控制的新太、新阳、金石间接控制三角集团,同时担任三角集团董事长、金石董事长、新太和新阳的执行董事;2、单国玲在新太、金石持股比例超过5%;同时担任三角集团副董事长、金石董事、新阳经理;3、侯汝成在新太、金石持股比例超过5%;同时担任三角集团副董事长、新太监事;4、王文浩在新太持股比例超过5%;同时担任三角集团监事会主席、金石董事;5、重汽投资持三角集团5.49%股权。二、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备注: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发送的本公司截至2018年6月29日股东名册填写“2.3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丁玉华先生已于2018年6月13日逝世,根据山东省威海市世纪公证处的公证书、《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及北京市中咨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本公司控股股东仍是三角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为丁木先生。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新控股股东名称	
新实际控制人名称	丁木
变更日期	2018年8月27日
指定网站查询索引及日期	www.sse.com.cn,2018年8月28日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18年上半年,世界经济持续复苏,与此同时,单边主义、贸易保护主义持续上升,对全球贸易的稳定发展带来新挑战。我国经济总体运行平稳,山东省新旧动能转换工程给山东轮胎企业提质增效和加快走出去步伐带来新契机。报告期内,公司坚持走全球化品牌道路,实现营业收入36.80亿元,实现净利润2.01亿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01亿元。工作重点如下:

1、三角品牌建设及推广

(1)三角轮胎是轮胎行业唯一入选“国家品牌计划”的企业,2018年上半年在市场营销方面加大资源投入,对三角的品牌形象、市场营销及盈利能力等方面起到深远而积极的作用。

(2)举办“科技创新铸品质,精益管理促发展,携手同行共创三角全球品牌”主题商务峰会,三角轮胎和全球伙伴一起,深入践行精益化管理理念,贴近市场、贴近用户、现场服务与技术指导,深入推进全球市场服务的满天星布局。

(3)成功入选2018年上证公司治理板块,根据新要求不断改善公司治理,提升公司的整体形象,在资本市场树立治理规范的良好形象。

2、全球市场营销

(1)按照满天星销售布局,分渠道对市场进行分析,拓展新客户资源,提升市场份额。美国销售公司重点开发多重渠道和区域零售服务商,打入美国最大的商用车胎零售批发商等主流轮胎分销渠道;加大对薄弱市场和空白市场的开发力度,完善经销商布局,上半年国际市场各大区共开发新客户60余个;国内乘用车胎完成新建品牌店150家,商用车胎完成83家。

(2)实行主副品牌战略,强化“三角”核心主品牌形象,围绕主副品牌定位与规划,加大力度开发空白市场,国际市场开发黑钻第二品牌;国内市场引入“威力斯通”、“百路达”作为主品牌区域产品补充,“金达”“蓝宝石”品牌作为副品牌推广,满足差异化消费群体需求,和三角品牌产品形成优势互补。

(3)市场营销方面继续加强品牌建设。国际市场,一方面积极走进市场,通过产品及品牌推荐等的形式宣传公司,加深与终端客户的了解;另一方面,采用激励政策鼓励当地合作伙伴加大市场宣传,通过广告、形象店等方式宣传品牌。国内市场,2018年上半年完成新建品牌店233家,提升了品牌知名度和影响力;通过大型年会和区域会议形式开展终端市场推广活动,利用天猫网店进行品牌传播、客户互动,三角天猫旗舰店上半年店铺访客22万人次,店铺综合评分4.8分(满分5分)高于行业整体水平。

(4)抓住发展机遇,不断开拓新市场。紧抓国内商用车和工程机械行业增长的市场机遇,商用车胎配套市场同比销量增长9%,工程胎和巨胎销量分别增长11%和234%;受新能源汽车产销量高速增长影响,公司新能源汽车配套销售数量显著增加,商用车胎同比增长61%,乘用车胎同比增长959%。

3、生产制造

(1)公司始终坚持把安全生产放在第一位,坚持绿色制造,在新项目建设中系统地进行安全和环境影响评估,确保生产系统的先进性、安全性和环保性,2018年上半年环保投入2600多万元。

(2)全球化布局迈出实质性步伐。公司美国工厂项目最终选址定于北卡罗来纳州厄齐康县,项目的投资主体——三角轮胎(美国)科技有限公司已注册成立,目前正在进行土地平整、工厂设计等工作,项目正有序推进。

(3)上半年募投项目投入金额为4亿元,目前已累计投入31亿元,两个募投项目预计2018年底投产,届时乘用车胎将增加产能约500万条,商用车胎将增加产能100多万条。

4、科技创新

(1)2018年上半年,公司知识产权工作取得丰硕成果。公司参与制订/修订国家或行业团体标准13项,其中主持4项;新增20项专利,其中发明专利1项、实用新型专利2项、外观设计专利17项;公司发明专利“具有高气密性的轮胎气密层橡胶组合物”获得中国专利优秀奖;发明专利“多鼓移动式巨型工程子午胎生产成型工艺”获得山东省专利奖(二等奖)。

(2)公司知识产权管理工作得到国家知识产权局的认可,获得我国企业知识产权管理领域的最高荣誉——入选2018年度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企业。

(3)2018年上半年,新产品设计开发成果明显。针对特定市场进行功能性产品开发,完成新产品开发设计140个,其中乘用车胎102个、商用车胎30个、工程胎8个。

(4)智能轮胎技术进入应用测试。公司通过合作方开发了智能轮胎芯片,可实时监测轮胎的温度和气压,起到轮胎监测预警的作用。公司与集瑞重卡等进行了相关的技术合作,通过与合作方合作开发了“轮胎胎温胎压智能监控系统”并与集瑞重卡车辆自身的智能系统整合运行进行系统测试。

(5)内嵌式自修复防刺扎安全子午线轮胎技术研究取得突破,安全性能显著提升,当胎冠受异物刺扎后,仍具有良好密封性能,该项目已通过验收。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1163 证券简称: 三角轮胎 公告编号:2018-036

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次实际控制人变更系因继承原因导致的,该等变更系在实际控制人家庭内部调整,新实际控制人与原实际控制人为父子关系,本次变更未导致控制关系发生实质变化,不会对公司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本次实际控制人变更后,公司控股股东三角集团有限公司持股数未发生变化。

●本次实际控制人变更,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六十三条之规定,收购人可以免于向中国证监会提交豁免要约收购申请,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证券登记结算机构申请办理股份转让和过户登记手续。

一、本次实际控制人变更的基本情况

公司原实际控制人丁玉华先生直接持有公司3.46%股份(2771.505万股),并通过所控制的威海新太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太投资)、威海新阳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阳投资)、威海金石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石投资)间接控制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三角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角集团),三角集团持有公司56.84%股份。

根据山东省威海市世纪公证处出具的(2018)鲁威海世纪证民字第1667号公证书,丁玉华先生的儿子丁木先生依法继承丁玉华先生持有本公司的13,857,525股股份;一致行动人王福凤女士依法持有另外13,857,525股股份。根据山东省威海市世纪公证处出具的(2018)鲁威海世纪证民字第1663、1664、1665、1666、1668、1669、1670、1671号公证书,丁木先生取得新太投资50.91%股权、威海盛来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来投资)78%股权、金石投资9.01%股权和新阳投资4.03%股权。

本次继承之后,丁木先生将直接持有本公司1.74%股份(13,957,525股,其中10万股为继承前持有的股份),并通过新太投资、金石投资及新阳投资间接控制三角集团94.51%股权;三角集团为三角轮胎的控股股东,其持有三角轮胎56.84%股权。因此,在本次收购完成后,丁木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王福凤女士合计直接和间接控制三角轮胎股份的比例达到60.32%,丁木先生成为三角轮胎的实际控制人。

二、所涉及后续事项

1、本次实际控制人变更系因继承原因导致的,该等变更系在实际控制人家庭内部调整,新实际控制人与原实际控制人为父子关系,本次变更未导致控制关系发生实质变化,不会对公司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本次实际控制人变更,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六十三条之规定,收购人可以免于向中国证监会提交豁免要约收购申请,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证券登记结算机构申请办理股份转让和过户登记手续。

2、本次权益变动后,公司控股股东三角集团持股数量未发生变化。

本次实际控制人变更前,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股权结构如下:

本次实际控制人变更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股权结构如下:

3、关于本次权益变动的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

特此公告。

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601163证券简称:三角轮胎公告编号:2018-037

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本次董事会会议于2018年8月17日以电子邮件或专人送达的方式向董事会全体董事发出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

(三)本次董事会会议于2018年8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

(四)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其中出席现场会议董事4人,分别为丁木、林小彬、单国玲、张涛,迟雷、刘峰、范学军、房巧玲董事以通讯表决方式参加。

(五)本次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丁木先生主持,公司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

(二)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三、上网公告附件

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四、备查文件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601163 证券简称: 三角轮胎 公告编号:2018-038

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本次监事会会议于2018年8月17以电子邮件或专人送达的方式向监事会全体监事发出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

(三)本次监事会会议于2018年8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

(四)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出席监事5人,实际出席监事5人。

(五)本次监事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锋先生主持。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监事会认为:《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2018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全面、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 2018 年上半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未发现参与 2018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监事会保证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

(二)审议通过《公司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监事会认为:《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公司 2018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募集资金的管理与使用不存在违规情形。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601163 证券简称: 三角轮胎 公告编号:2018-039

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规定,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编制了《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及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1609号文核准,公司于2016年9月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亿股,每股面值1.00元,每股发行价22.07元,共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4,414,0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129,292,777.36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284,707,222.64元。该项募集资金已于2016年9月5日全部到位,已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瑞华验字[2016]37060002号验资报告。

2、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以前年度已使用	2018年半年度使用金额		累计利息	期末余额
	置换先期投入项目金额	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收入净额	
268,760.75		40,205.79	8,048.89	127,553.07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1、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本公司依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该《管理办法》于2016年5月29日经本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16年9月5日,公司与保荐人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威海经开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威海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山东省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协议”),由本公司在上述银行开设了三个专户存储募集资金。《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不存在重大差异,《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2016年12月29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支付结算方式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根据实际情况增加使用银行承兑汇票、自有现金或外汇等法律允许的结算方式支付募投项目设备、材料、在建工程等相关款项,同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视同募投项目已使用资金。

2、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专户余额	备注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威海分行	226030850666	56,457,253.9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威海分行	37050170670800000271	105,997,433.5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威海经开支行	1614028429200189637	43,076,024.82	
合计		205,530,712.26	

注:上述专户募集资金余额不包含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金额。

三、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参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表1)。

2、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3、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4、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18年6月8日,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年度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在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募投项目实施所需资金的基础上,授权公司董事长在32亿元额度范围内(其中募集资金10亿元、自有资金22亿元)对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现金管理事项进行审批,资金主要用于购买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理财产品(包括结构性存款等),产品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额度范围内的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上述授权的有效期自2018年6月8日起至下次股东大会通过新的授权议案时止。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本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资金为10.70亿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银行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	购买日	到期日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威海分行	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理财产品2018020910894001	保证收益型	40,000.00	2018-2-9	2018-8-17
	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理财产品2018020910894002	保证收益型	12,000.00	2018-2-9	2018-11-8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威海竹岛支行	蕴通财富·日增利180天	保证收益型	23,000.00	2018-2-9	2018-8-10
	蕴通财富·日增利S款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0	2018-6-6	无固定期限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威海分行	共赢利率结构20174期人民币结构性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0	2018-5-24	2018-8-29
	共赢保本步步高升B款人民币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12,000.00	2018-5-24	无固定期限
合计			107,000.00		

5、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6、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不适用。

7、结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不适用。

8、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无。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无。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及时、真实、准确、完整的披露了募集资金的相关信息,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管理不存在违规情形。

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二十七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 制 单 位 : 三 角 轮 胎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2018 年 半 年 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28,470.72			2018年半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0,205.79注①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08,966.54注①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2018年半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2018年半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200万条高性能智能化全钢载重子午胎搬迁升级改造项目		202,966.72	202,966.72	202,966.72	12,622.02	170,790.78	-32,175.94	84.15%	2018年底前	6,347.33	不适用	否
南海新区800万条高性能乘用车胎转型升级项目		225,504.00	225,504.00	225,504.00	27,583.77	138,175.76	-87,328.24	61.27%	2018年底前	2,411.50	不适用	否
合计	-	428,470.72	428,470.72	428,470.72	40,205.79	308,966.54	-119,504.18	-	-	8,758.83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配合老厂区搬迁进度及国际市场变化,公司对两个募投项目实施分步建设。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18年6月8日,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年度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在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募投项目实施所需资金的基础上,授权公司董事长在32亿元额度范围内(其中募集资金10亿元、自有资金22亿元)对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现金管理事项进行审批,资金主要用于购买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理财产品(包括结构性存款等),产品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额度范围内的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上述授权的有效期自2018年6月8日起至下次股东大会通过新的授权议案时止。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本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为10.70亿元。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公司募集资金结余127,553.07万元,公司将按照计划逐步投入到募投项目中,并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①: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不含银行手续费。

证券代码:601163证券简称:三角轮胎公告编号:2018-040

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二季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十八号——化工》要求,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将2018年第二季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如下:

一、主要产品的产量、销量及收入实现情况

主要产品	生产量(万条)	销售量(万条)	产品销售收入(万元)
轮胎	423.83	401.65	186,843.45

二、主要产品和原材料的价格变动情况

1、主要产品的价格变动情况

由于上游天然橡胶国际市场价格疲软等因素影响,2018年第二季度公司轮胎产品的价格较2018年第一季度下降1.17%左右。

2、主要原材料的价格变动情况

2018年第二季度天然橡胶市场价格较2018年第一季度下降2.7%;合成胶市场价格较第一季度上涨0.4%;炭黑市场价格较第一季度下降6.7%;钢丝帘线市场价格较第一季度下降2.0%。2018年第二季度公司的主要原材料天然橡胶采购价格较第一季度下降2.9%;合成胶采购价格较第一季度下降2.0%;炭黑采购价格较第一季度下降6.7%;钢丝帘线采购价格较第一季度价格下降3.5%。

三、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本季度未发生对公司生产经营具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以上经营数据信息主要来源于公司2018年第二季度财务数据,且未经审计,仅为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概况之用,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8月27日